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04台北市中山區民族東路336號
承辦人：蔡宜紋
電話：(02)25162519#5829
電子信箱：021953@tapmc.com.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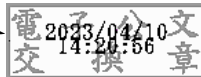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10日
發文字號：管總字第11200008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20849公告.pdf (112A500270_1_10141359831.pdf)

主旨：檢送本公司「112年度臺北市第二果菜批發市場消防火警
系統更新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案公開招
標公告乙份，敬請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參加投標，請查
照。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臺北市消防設備師公會、臺北市工
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消防設備師公會、新北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
業公會

副本：本公司管理部、總務課、承辦人



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10 日

發文字號：管總字第 1120000849 號



主旨：辦理本公司「112 年度臺北市第二果菜批發市場消防火警系統更新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案第一次公開招標評選案。

依據：本公司採購辦法第十條第 9 款辦理。

公告事項：

一、評選標的名稱：「112 年度臺北市第二果菜批發市場消防火警系統更新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案。

二、履約標的及工作事項如下：

(一)最佳化消防系統方案研析

(二)規劃設計

(三)協辦工程招標

(四)施工監造

(五)完工移交

三、開標方式：第一次公開招標評選。

四、決標方式：公開評選之最有利標決標。

五、預算金額：新臺幣 236 萬元(含稅)。

(一)屬規劃設計部分：新臺幣 118 萬元。

(二)屬施工監造部分：新臺幣 118 萬元。

六、本採購未保留增購權利。

七、投標廠商資格及應繳驗證件：

(一)投標廠商資格：

1、投標廠商應具備以下資格之一：

(1)建築師事務所

(2)專業技師事務所，執業科別：電機工程科

(3)II101061 工程技術顧問業

(4)消防設備師事務所

(5)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2、廠商具有製造、供應或承做能力之證明，其情形：從事消防設施設備工程相關規劃、設計及監造業務，且執行前述單一工程造价經費總額達 1,200 萬金額以上或 3 年內累積達 2,500 萬金額之廠商。

(二)應繳驗之證件：

- 1、參加投標廠商資格審查表（應依式填寫，並加蓋廠商及負責人章）
- 2、押標金票據。（由金融機構開立之票據，票據抬頭書寫「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
- 3、納稅證明文件影印本（建築師、專業技師、消防設備師為所得稅證明）
- 4、投標廠商應具備以下資格之一，並檢附相關資料：
 - (1)建築師事務所，需檢附：
 - 甲、開業證書。
 - 乙、建築師公會當年度會員證。
 - 丙、從事消防安全設備之裝置、檢修業務暫行執業證書(須向消防署辦理登錄)
 - (2)專業技師事務所，需檢附：
 - 甲、技師執業執照，科別：電機工程科。
 - 乙、技師公會當年度會員證。
 - 丙、從事消防安全設備之裝置、檢修業務暫行執業證書(須向消防署辦理登錄)
 - (3)II101061 工程技術顧問業：
 - 甲、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登記證。
 - 乙、檢附負責人或所雇人員具合格消防設備師證書及投保證明文件影本。
 - 丙、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或地方同業公會之當年度會員證。
 - (4)消防設備師事務所：
 - 甲、消防設備師證書。
 - 乙、消防設備師公會當年度會員證
 - (5)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 甲、公司登記證明文件
 - 乙、負責人或所雇人員具合格消防設備師證書及投保證明文件影本。
- 5、廠商具有製造、供應或承做能力之證明文件：從事消防設施設備工程相關規劃、設計及監造業務，且執行前述單一工程經費總額達 1,200 萬金額以上或 3 年內累積達 2,500 萬金額之廠商。
- 6、切結書（應依式填寫，並加蓋廠商及負責人章）。
- 7、退還押標金申請書。
- 8、委託授權書。
- 9、現場會勘單
- 10、印模單(廠商印鑑證明)。
- 11、廠商信用證明：截止投標日前半年內所出具，且可證明該投標廠商「非屬拒絕往來戶」及「自查詢日往前推算三年內無退票紀錄」之『第一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
- 12、簡報企劃書 10 份。

(三) 以上應繳驗文件於評選前當場審查。

八、招標文件領取方式、時間及地點：

(一)領取方式：專人洽領。

(二)時間：自公告日起至截止收件日止（上午 9 時至 12 時，下午 1 時至 5 時之上班時間內）。

(三)地點：請逕至本公司 5 樓管理部總務課（臺北市中山區民族東路 336 號，聯絡電話：02-25162519 轉 5829）洽購。

九、招標文件工本費：每份新台幣 200 元整。

十、收受投標文件、企劃報告書及地點：

(一)參加投標廠商須併投標文件，以不透明包材密封、封面標示投標廠商名稱。

(二)方式：掛號郵寄或專人送達。

(三)臺北市中山區民族東路 336 號 5 樓（管理部收發處）。

十一、投標截止：自公告日起至 112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止。

十二、開標及評選日期、時間、地點：

(一)開資格標：112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一）下午 1 時 30 分正。

(二)評選：另行通知。

(三)議價：另行通知。

(四)地點：本公司 5 樓第二會議室（臺北市中山區民族東路 336 號）。

十三、履約期限：本契約預估履約期程為自決標日至本工程案件完工、驗收、移交使用單位，結案報告送甲方備查，且無待解決事項止。餘詳契約書稿第七條。

十四、押標金額度：投標金額 10%。

十五、履約保證金額度：決標金額 10%。

十六、參加投標廠商應於開標前詳閱本公司所發之公告、需求說明書、工作說明書、現場會勘單、投標須知、合約書稿、評選須知、序位評比表、標(封)、標單、報價明細表、參加投標廠商資格審查表、切結書、及其它招標表單等全部文件，俾以明瞭一切相關規定，如有疑義，於開標前可向本公司主辦單位（聯絡電話：25162519 轉 5829）洽詢。

總經理 翁震圻